

DASH

DASH 上肢功能評估問卷計分公式

2002 年春季，我們修正了 DASH 上肢功能評估問卷的計分公式，新版的公式與舊版相比，代數運算上等效，但較為簡單、有效率，且處理遺漏值時較不複雜。基於上述原因，我們建議採用新版計分公式。其實，不管使用哪一種版本計算，所得到的分數相同。DASH 上肢功能評估問卷包含兩個部分：失能/症狀單元(30 個題目，分數 1 到 5 分)及自選的兩個單元：高度技巧的運動/樂器演奏及工作(4 個題目，分數 1 到 5 分)。

失能/症狀計分

在失能/症狀單元的 30 個題目中，至少有 27 題填答完整才能計算總分。將所有填答的答案依對應的數值加總平均，得到一個計分基礎為 5 分的分數，將這個得分減 1 再乘上 25，轉換成以 100 分為計分基礎的得分，這個 0 至 100 的分數，方便與其他測量做比較。分數越高表示嚴重度越高。

$$\text{DASH 失能/症狀分數} = \left[\left(\frac{\text{所有填答的得分}}{\text{填答題目數}} \right) - 1 \right] \times 25$$

自選單元 (運動/音樂或工作)

每個自選單元各有 4 個題目，受測者可根據問題的性質自行選擇是否填答。自選單元是針對專業運動員、表演藝術者或其他工作者，評估他們可能遭遇到的特殊困難，這些困難可能不會影響日常生活活動，因此無法反應於 DASH 上肢功能問卷的 30 個題目中。前一段所描述的計分程序也適用於 4 題自選單元的計分，所有 4 個問題都必須填答才能計分，只要將答案所對應的數值加總後除以 4，然後減 1 再乘以 25，就可以得到以 100 分為計分基礎的計分。

遺漏答案

如果受測者空白未填的問題超過百分之十(也就是超過 3 個題目)，就無法計算失能/症狀單元的得分。然而，在高技巧的運動/藝術表演或工作單元，因為只有 4 題，就無法容許上述情形，也就是不能有任何題目沒有填答。原始版或者改良版的計分公式都適用上述對於遺漏答案的規定。